



石慧:办案快准稳不失“人情味”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石阿姨,我找到工作了,虽然还是做学徒,但有稳定的收入可以贴补家里了。”前些天,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检察院未检办主任石慧迎来了一位特殊访客小风(化名),专门前来跟她分享这个好消息。

小风是一起盗窃案件中的失足少年。石慧在办理该案时,了解到小风是因父母患病,家里困难才走上犯罪道路后,既揪心又痛心,不仅每次提审会给他带去其父母的消息,还主动提出为他联系学校学习手艺,帮助他母亲协调医院治疗事宜,鼓励他改过自新。这让困境中的小风感受到浓浓的暖意,“长这么大,从来没有人这么无偿帮助过我。”

作为一名未检部门检察官,石慧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理念,以“零容忍”态度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依法惩治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无论是犯了错,还是受过伤的孩子,她都会尽最大努力,帮助他们走向生活的正轨。

“别看石主任性格风风火火的,她办起案来出手‘快准稳’,不光办好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更看重‘四大检察’综合履职,深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潘集区检察院助理检察官程

玲说。

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聚众斗殴案件时,石慧从涉案未成年人一句“打架时有飞一般的感觉”中敏锐察觉到异常,发现他们在作案前大量服用处方药右美沙芬,产生精神亢奋。石慧第一时间主动开展初步调查,并提前引导侦查机关调取、固定相关证据,查清案发当晚,淮南某药品零售公司在未见处方的情况下,违法向未成年人售卖处方药的民事侵权事实及行政机关怠于履职情况。

“我们认为要‘两条腿走路’,在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的同时,提起民事公益诉讼,但这是全省首例涉未成年人滥用处方药民事公益诉讼案,没有先例可循,而且药店具体承担什么样的责任,在法律上也没有明文规定。”石慧说。

秉持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石慧主持召开听证审查会,与会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一致同意通过民事公益诉讼,要求涉案公司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潘集区检察院遂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石慧出庭履行职责,请求判令淮南某药品零售公司停止违法向未成年人销售处方药;消除影响,承担印制1251份安全用药相关宣传资料费用等。

“开庭的时候,全市的药企都派人来旁听,



安全用药宣传资料庭后也发放给了他们,起到了通过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石慧说,法院当庭宣判支持了检察机关全部诉讼请求,现该案已执行完毕。

对于被告药品公司来说,也获得了一次改进和成长的机会。“虽然受到了处罚,但从长远看,提升了我们依法守法经营意识。”该公司质量负责人蒋女士说。

在办案中,石慧发现并非每一个案件都可以通过法律途径完满解决。如何能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公平正义、传递司法的温暖,是石慧履行检察职能时不断思索的问题。

“石主任是一个温暖而有力量的人,不办人

情案但有‘人情味’。”潘集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平陶秋实说。

在一起故意杀人案中,被害人李某被其丈夫用锤子击打头部致残,头盖骨缺失一半,生活不能自理,导致其与未成年女儿的生活陷入困境。了解情况后,石慧暗下决心要帮助被害人重新看到生活的希望,于是积极探索多元化救助方式,为李某争取到司法救助金,同时与李某所在乡镇沟通,为李某办理残疾证,发放补贴金,并将李某母女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为改善李某住房条件等作出努力。

在案件之外,石慧将工作重心前移,积极调动各种资源,助推形成守护未成年人的工作合力。她主动同区司法局联系,共同签订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公益律师团工作章程》,联合聘请12名专职律师,组织成立了全省首个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公益律师团队,最大限度地保护未成年被害人和挽救涉罪未成年人。牵头区妇联、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出台了《关于加强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成立了首个设在检察机关的“家庭教育指导站”,筑牢未成年人家庭保护防线。

“她不是一个案子办过之后就翻篇了,而是会回过头来研究可以从哪些地方开展预防工作,多为孩子们做些实事。”潘集区妇联副主席李小勤说。

石慧主动担任“法治副校长”,组织开展“保护少年的你——新时代检察宣传周”“守护未来 你我同行”“关爱同行法治进乡村”等系列活动80余场,覆盖141个村、社区及30多所学校,惠及50000余人。石慧先后荣获了安徽省三八红旗手、安徽省普法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

“未检工作要长期投入,做得好‘跑马拉松’的准备,今天可能只改变了一个孩子,坚持5年、10年,改变的就是一代人的法治环境。”石慧说。

图① 石慧(右)在潘集区幼儿园上“普法小课堂”

陈曼娜 摄
图② 石慧在审阅案卷。
解为渝 摄

李莉:劳动纠纷化解专家也是普法“耕耘人”

□ 本报记者 申东

“31年工作时间里,我审理了近5000余件民事案件,每本案卷都是社会关系的微观图谱,交织着劳动者的血汗、企业的经营困境、制度的裂缝与时代的阵痛,而我必须让每个图谱都精准嵌入公平正义的经纬。”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常委李莉如是评价自己的从业经历。

在西夏区法院,李莉不仅是劳动争议纠纷化解的“专家”,也是劳动者权益保护普法路上的“耕耘人”。

去年深秋,47份诉状涌进“李莉法官工作室”。西夏区一街道50名工人被欠薪事件,揭开一纸《合作协议》背后的困局。2023年3月街道引进箱包公司解决就业,后箱包公司将车间承包给个人,一年后承包人失联,工厂停摆,工人数月工资化为泡影。为此,工人们辗转多个部门维权未果,最终47人带着最后希望叩响法院大门。

面对数十份差异化的工资清单,李莉和她的团队用1天时间完成证据固定,两周内拨通上百次电话厘清每位工人的工时轨迹,调解进入拉锯战模式,既要平复工人庭审时的情绪反复,又要追踪失联的承包人。

依托“1+5”劳动争议全链条解纷协同机制,李莉联合检察院等部门搭建调解平台。两天高强度调解中,将50名工人分7组厘定诉求,同步锁定企业支付方案,最终促成工资清偿与返岗协议双落地。结案后向企业发出《规范用工管理司法建议书》,推动工会发布监督提示函,从源头拧紧企业用工合规阀门。

“法院不可能解决所有的社会纠纷,仅依靠简化诉讼程序也不足以克服诉讼的所有弊端和问题。”李莉告诉《法治日报》记者。鉴于此,去年以来,西夏区法院与“社区+企业+工会+仲裁+劳动监察”联合打造“1+5”工作格局,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从而实现多数纠纷通过非诉方式及时解决,少量纠纷通过调解和速裁程序快速解决,疑难案件通过精细化审判解决,多层次阶梯式解纷体系,有效打通劳动争议纠纷多元化解的“三道防线”。同时,创新打造劳动争议审判专业品牌“李莉法官工作室”,并推出《李莉谈劳动》析法专栏,截至目前已发表劳动争议专业文章近百篇。

近年来,以网约配送、网约车、直播电商为代表的新就业形态蓬勃发展,货车司机、外卖员、网络主播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与报酬发放灵活,因此劳动关系难以识别,遇到纠纷时可能导



致维权之路困难重重。

李莉遇到过一起货车司机在运输途中发生工伤的案件。2023年5月15日,安某人职某运输服务公司当了一名货车司机,双方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某运输服务公司也未给安某缴纳社会保险。半个月后,安某驾驶半挂牵引车在运输途中发生交通事故,被诊断为急性闭合性腹部损伤等多部位损伤,同时经司法鉴定为伤残等级七级、停工留薪期4个月。

由于某运输服务公司不愿承担安某的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安某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裁决某运输服务公司向安某支付

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共计51万余元。某运输服务公司不服该仲裁裁决,故诉至法院。

调解时,某运输服务公司坚持认为,其与安某系合作运输关系,给安某支付的并非工资,而是运输费,公司并非安某的用人单位,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不应承担安某的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对此,李莉耐心为某运输服务公司梳理案件事实并阐释确立劳动关系的要点。经过她的充分说理,某运输服务公司认可双方存在劳动关系。最终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由某运输服务公司向安某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费用共计40余万元。

案子了,但李莉从个案想到的是如何让每一位劳动者都能在公平公正的环境下体面劳动。如何为新就业形态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为此,她写了一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关系认定及权益保障的司法路径探析》的论文并在相关媒体上刊登。

工作31年,李莉白天办案,夜晚则磨身案头笔耕不辍,她写过《李莉谈劳动》《法解红楼梦》,还从银川法院审理的海量劳动争议案件中筛选上百件典型案例,对案件争议所涉及的法律难点、热点问题进行分析,以案为鉴、系统研究,理论观照、实证分析,写出了40万字的《劳动争议案件审判实务》一书。正如书中序言所言,银川法院年均审理的劳动争议类案件达5000余件。依法公正、妥善高效审理好各类劳动争议案件,是人民法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最直接、最主要的途径。

“这本书应该是重印了5次了,许多年轻法官、律师都会买。”李莉告诉记者,因为这本书为从事劳动争议法律实务的法官、律师更好地参与纠纷处理实践提供了可信借鉴经验和可参考思路。

图① 每周二下午,李莉(左二)都会在工作室接待前来咨询的群众。

图② 在一起涉及人数众多的劳动争议案件中,李莉(中)对讨薪者做释法析理工作。

张妍:数据赋能司法监督的“铁娘子”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单永欣

清晨6点的街道还笼罩在薄雾中,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检察院603办公室的灯却已亮起。刑事执行检察部主任张妍盯着电脑屏幕上密密麻麻的数据流,指尖在键盘上快速敲击,屏幕上“暂予监外执行监督模型”的算法曲线正在生成新的预警信号……

这位从检19年的女检察官,正用大数据为司法监督装上“智慧眼”,在刑事执行检察这个看似冰冷的领域,书写着一个温暖的法治故事。

听证室里的“温度算法”

“张检察官,我真的想好好生活,以我这样的身份找到一份工作不容易,请帮帮我。”2023年深秋,社区矫正对象郭某在检察院听证会上的哽咽,让张妍至今印象深刻。郭某因犯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想跨市到辽源一家公司任职,却因社区矫正审批限制屡屡碰壁。

当时全区社区矫正对象跨区域活动批准率不足1%,张妍却看到了数据背后的民生需求。为深入了解郭某的困境,张妍带着干警走访郭某应聘的企业,核实工作真实性。与此同时,她调取全区30余名有类似需求的矫正对象资料,发现其中有多名是民营企业经营者或技术骨干,他们的经历和境遇各不相同,但都怀揣着重回正轨的渴望。“不能让‘防脱管’变成‘困死笼’。”张妍创新提出“必要性评估+动态监管”机制,在就郭某经常性跨市、县活动监督案听证会上,她邀请人民监督员、就业指导专家共同论证,用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模型轨迹证明其过去半年无脱管记录,最终形成“批准六个月跨区域活动+定期汇报”的监督方案。

最终,这场全省首例跨市就业听证会促成郭某申请获批,该案由省检察院评为社区矫正监督典型案例。

“感谢检察机关,给了我回归社会的机会,让我和正常人一样工作,我一定严格遵守社区矫正管理规定,努力工作,认真生活。”得知听证会结果,郭某激动地说。张妍则相信,只要用心,就能让刑拘执行有力度,帮助更多人走向新生。

铁骨柔情的“多面手”

“张检察官,房东不肯再租房给我了,但是除了送外卖我找不到其他工作可做,我该怎么办?”社区矫正对象豆某走投无路之下向张妍求助。

豆某因犯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二个月,因为矫正对象的身份,他难以找到工作,只能以送外卖为生,他经常工作到深夜才回到出租屋,也因此影响到合租住户休息,在双方矛盾调解无果的情况下,房东不同意他续租,要求他租期届满后尽快搬离。失去在南关区的固定住所,意味着监管风险提高,不再满足接受社区矫正的条件,可能被执行收监。

张妍了解到豆某的困境后,向司法所调取他的档案卷宗,了解到豆某社区矫正期间一直表现良好,积极参与学习,参加社区公益活动。面对这样一个努力回归正轨的青年,张妍联合司法所和街道,经过沟通协调,为他在辖区内找到一处愿意接收他的宾馆,按月交租,价格合理,解决了他的居住难题。

“非常感谢检察机关对我的帮助,让我可以安心工作,我一定好好表现,努力回馈社会。”再次见到豆某,他的眼中透着希望的光芒。

“刑事执行不是简单的监管,而是要算好社会治理的综合账。”张妍常对团队说。在她的推动和建议下,社区街道联合司法所组建“就业信息交流群”,及时发布周边企业用工信息,帮助有需求的社区矫正对象再就业,融入社会,创造价值。

理论与实践的“双栖尖兵”

“理论是实践的灯塔,只有不断思考总结,才能让监督工作与时代俱进。”张妍说。

在办案繁忙之余,张妍坚持理论研究,她撰写的《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监督三结合》经验材料被最高人民法院简报采用,创新开展的“南关指居”检察监督工作模式,被全省推广,对规范办案流程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她在《刑事执行检察职能定位》一文中提出的“全程预防监督”理念获省检察院领导批示;她牵头研究的4项课题在国家级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2023年全省刑事执行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张妍带领团队研发的“脱漏管监督模型”斩获一等奖。2024年“暂予监外执行法律监督模型”成为全省首个上架最高检模型库的刑事执行监督模型。在筛查刘某某暂予监外执行案时,模型比对出两份B超报告的子宫大小差异,揭穿其伪造孕检报告的事实,此案推动建立了“双专家+影像复核”的病情复查机制,该模型研发项目被吉林省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评为“2024吉林省数智化创新应用典型案例”,该案获评全市检察机关“十大精品数字检察案例”。

全省优秀办案检察官到全国刑检检察人才库成员,张妍获得的荣誉证书摆满了书柜。她曾代表吉林省参加全国第二届刑事执行业务竞赛,取得案件审查和文书制作单项全国第七名,被纳入“全国刑事执行检察人才库”,被评为全省优秀办案检察官、全省刑事执行业务标兵、全市刑事执行业务标兵,3次荣立个人三等功。

在长春检察系统,张妍和她的团队被称为“数据铁娘子”,但在社区矫正对象眼中,她是那个会关心他们生活,帮忙找工作的“张姐”。这种双重形象的背后,或许就是对一位新时代检察官最好的注解:在数据洪流中坚守正义底线,于代码矩阵里书写司法温情,让检徽的光芒照亮每一个需要守护的角落。

上图 张妍在工作中。

下图 张妍(左二)向司法局工作人员询问社区矫正情况。
长春市南关区检察院供图

